

台北復臨美國學校

學生及家長手冊

111 台北市士林區莊頂路 80 巷 64 號

聯絡資訊：

辦公室：(886) 2-2861-6400

傳真：(886) 2-2861-5121

www.taas-taiwan.com

2019 年 6 月 12 日更新版本

目錄

簡介	5
歷史沿革	5
教學理念及願景	6
使命	6
願景	6
復臨教育理念	6
本校教育目標	7
本校服務	8
洽公時間	8
上課時間	8
校園開放時間	8
意外保險	8
緊急停課	9
防災演習	9
餐點服務	9
電話使用	10
圖書室規定	10

學生置物櫃	10
學習支援服務	11
入學	13
測驗	13
新生入學條件	13
轉學	14
基本生活守則	16
到校與放學時間	16
接送	16
非開放式校園	16
參訪時間	17
緊急就醫及用藥	17
傳染病	17
本校與家長的溝通方式	18
操行規範	19
理念與規範	19
網際網路使用	26
校車守則	27

出缺席	28
守則.....	28
晚到與遲到以及請假和曠課	28
學制說明	30
評分方式.....	30
ELL 課程.....	31
家長面談.....	34
英語加強輔導.....	35
學生成就獎勵.....	36
學業觀察期.....	37
課本說明.....	38
成績單發給.....	38
8 年級畢業.....	38
其他學習機會	39
社區服務計畫.....	39
校外教學.....	39
野外教育.....	39
8 年級短宣服務隊.....	40

課後活動.....	40
費用說明	41
繳費須知.....	41
多名子女就讀優惠.....	41
轉學生收費方式.....	42
課後活動費用.....	42
學生手冊內容確認書	43

簡介

本手冊之目的為說明台北復臨美國學校(Taipei Adventist American School, TAAS)之願景。本手冊為本校政策之指南，其中明列學校規範與學校生活各方面等相關資訊。本校運作方式等許多相關問題可在此獲得解答。若有任何其他疑問，請來電諮詢。

TAAS隸屬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並由該會負責營運。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成立於1863年，至今復臨教育體系遍布100多個國家，營運超過7,500所教育設施，提供學前至大學教育。

歷史沿革

台北復臨美國學校成立於1950年代，最初是為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海外傳教士子女設立的小學。當時許多傳教士任職於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事實上，學校便設於醫院內。1985年，新校舍於部分傳教士家屬居住的山上建立。當時，學校僅有兩間教室。1991年，本校在台灣政府登記為外僑學校。在上帝的祝福下，本校穩定發展為完全小學及中學，並以美國課程為基礎提供ELL（英語學習）、中文、科技與其他充滿挑戰性的課程。

台北復臨美國學校獲得復臨評鑑協會(Adventist Accreditation Association)的認可。TAAS的課程、教師及學習環境皆比照美國教育。此種教育品質及專業訓練，讓學生得以具備與美國學生相同的能力進入美國的學校與大學就讀。

教學理念及願景

使命

台北復臨美國學校的使命為：幫助學生瞭解上帝、發展他們的心智、培養強健體魄與塑造良好人際關係。

願景

TAAS 的願景是依循上帝的教育藍圖提供最全面的教育，成為台北最知名的學校。

復臨教育理念

復臨課程的理念是以每位學生的獨特性和價值為基礎，並重視系統化全人教育。本校培養學生以服務為本，關心需要幫助的人，並對家庭及社會有所貢獻。

為了在各方面教育年輕一代，讓他們於在學階段及未來提供一己之服務，復臨教育特別注重培養學生各項品格，健全每位學生的身心靈及社會能力。

本校教育目標

心靈目標：

- 體會上帝的愛並學習如何與他人分享。
- 培養尊重、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心態。
- 學習聖經信仰的應用。

智能目標：

- 培養語文能力，包括運用英文聽說讀寫。
- 盡己所能成就學科能力，以利未來求學。
- 發展獨立與創意思考能力，為學業負責。

社會目標：

- 學習欣賞不同個體的價值。
- 以開放的態度接受不同文化。
- 培養適當的社會行為。
- 瞭解個人及公民義務。

體能目標：

- 發展健康生活作息：飲食、睡眠、運動及自律。
- 學習相關知識：健康、疾病及終身健身。

本校服務

洽公時間

	上班	下班
週一至週四：	7:50	17:00
週五：	7:50	15:00

如需於以上時間之外面談，可來電預約。

本校大門於早上 **7:50** 開門，並於放學後 1 小時關門。學生可於每天早上 **7:50** 進入校舍。

上課時間

	開始上課	放學
週一至週四：	8:00	15:20
週五：	8:00	14:20

校園開放時間

	上午	下午
週一至週四：	7:30 - 9:00	14:30 - 17:00
週五：	7:30 - 9:00	13:30 - 14:30

意外保險

本校提供學生意外保險，費用含於註冊費中。保險單資料由本校填寫，家長有義務提供正確資料供學校投保意外保險。針對意外保險政策的相關規定，可詢問本校辦公室。

緊急停課

TAAS 依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在天氣狀況惡劣時會緊急停課。若台北市學校停課，本校比照辦理。颱風警報消息請參閱 <https://www.dgpa.gov.tw/typh/daily/ndse.html>。

防災演習

TAAS相當重視孩子的在校安全，因此每月舉辦消防演習，並且經常舉辦地震演習。這些演習能有效培養孩子的緊急應變能力。

餐點服務

家長可選擇付費由本校提供素食營養午餐。家長需於註冊時報名同時繳交整學期的午餐費。如於學期中報名，將從報名後下個月起供餐。學生可自行準備便當，並於規定時間和區域用餐。本校有蒸飯箱可供加熱，但不提供冰箱或微波爐給學生使用。請準備無須使用冰箱或微波爐的食物。如忘記帶午餐，辦公室提供每份新台幣 50 元的麵食。

電話使用

學生可帶手機到校，但上課時間需關機收好。若學生未經許可使用手機，教職員可沒收手機。

本校電話僅為辦公及緊急使用。無法請學生或教師從教室過來接聽電話。然而，如需聯絡學生或教師，請致電辦公室並由行政助理將訊息轉達給該名教師或學生。學生僅可在緊急狀況使用辦公室電話聯絡家長。

圖書室規定

本校同學皆有權使用及借閱學校圖書室藏書。

書籍如有超出合理範圍的損害，借書同學需負擔書籍相關損失。書籍替換及修復的費用最低為新台幣500元，最高金額為書籍原價外加運費。

學生置物櫃

所有學生皆有物品存放區或置物櫃。置物櫃為學校公物，學生不可在置物櫃內外貼貼紙或塗鴉寫字。如有需要，學校有權不事先通知便檢查置物櫃。置物櫃任何物品遺失、遭竊或損壞，學校概不負責。

如學生持續不當使用置物櫃，學校可取消其使用權，並依毀損學校公物規定辦理。

學習支援服務

「學習支援服務」(Learning Support Services, 以下簡稱 LS) 專為有學習、發展或肢體障礙的學生設計, 以提升其教育學習及社會交流能力。

本校學生欲接受 LS 需有醫生診斷證明書, 證實該生於最近三(3)年內確實有學習、發展或肢體上之障礙, 並需 LS 教師提供額外幫助。

若教師認為學生可能需要 LS 服務, 應按以下程序辦理:

1. 教師應紀錄該生學習進度的落後狀況、問題, 以及用於幫助該生之介入與調整措施。
2. 教師向校長提出書面申請後, 將由校長或副校長、導師、LS 教師及另一名指派之教師組成委員會評估該生狀況及上述紀錄, 並由 LS 教師負責主導。
3. 該委員會應開會討論該生學習(緩慢)狀況, 並依其需求、能力及學習方式研擬幫助該生的計畫。此計畫將稱為「個人學習計畫」(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Plan, 以下簡稱 IEP), 內容可包括:
 - a. 學習障礙測驗。如需進行測驗, 委員會將於得到測驗結果後討論 IEP。
 - b. 合格醫師或本校認可之門診醫師所開立的學習障礙診斷證明書。
 - c. 用於評量該生學習狀況與進度的方向和目標。
 - d. 可供教師選擇的替代教學方式。
 - e. 作業的替代標準或安排。
 - f. 測驗的替代標準或安排。(備註: 包括各種有助於該生學習的測驗調適, 如 IOWA 測驗、課堂或其他測驗。)
 - g. 視需要之替代學習環境。

- h. 家教、LS 教師或教學助理的一對一輔導。
 - i. 適合該生的替代評分方式。
4. IEP 將由 LS 教師負責追蹤，並由所有與該生學習直接相關之本校教職人員執行。
 5. 所有與該生學習相關的教師將持有一份 IEP 方向及目標資料文本，IEP 資料亦放入學生學習生涯檔案中保存。
 6. 委員會將與學生家長共同討論該生可能需要 LS 服務的原因，並提出幫助學生的計畫。
 7. 本校與家長協商後將執行相關計畫，並每年一次或多次重新評估該生狀況，次數由 LS 委員會視情況決定。如家長不同意執行，且紀錄顯示教師確實需要較多時間教導該生，以致影響班上其他學生的受教權益，本校可要求家長辦理轉學。
 8. 如該生於計畫目標有顯著進步，並由委員會認定其學業及行為表現已達該年級程度，該生可退出 LS 服務並於其年級學習環境中接受同年級學生之學習要求及資源。

備註：接受 LS 之學生需負擔額外費用。

入學

本校招收持外國護照的學生，不論其宗教、種族、膚色或國籍。本校歡迎所有真誠希望發展身、心、靈的學生，然而學生需願意遵守學校基本的操行原則。

學生申請本校，即代表宣誓遵循本校秉持的規定與道德操守，並將盡一己之力實踐在校義務。未遵守者將可能喪失就學權利，且需經教職員及董事會研議才可保留學籍。

本校不接受涉及違反道德操守以及台灣與他國法律的學生。若發現學生違反本手冊懲戒部分所列之規範，學生將受到嚴格懲戒或立即勒令退學。

測驗

本校會舉行入學與學力測驗，並有權視情況設立其他成績與行為入學標準。本校將依考試結果安排學生至適合其長期發展的學習課程。

若教師認為學生的學習狀況不佳，不適合在該學年度結束後進入下一年級就讀，需經校長與由該生的所有教師以及LS教師所組成之委員會裁定留級。裁定內容會考量家長意見。

新生入學條件

新生需填寫入學申請表，並向本校提出正式申請。招生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將發給書面入學通知。請注意以下入學條件：

- 繳交英文「申請表」。
- 繳交申請費（新台幣 3,000 元）。
- 兩份過去的教師填寫的推薦函。
- 學生國籍護照正本。

- 繳交入學前 2 年的英文在校學習紀錄。
- 附醫生證明的健康檢查報告。
- 申請學生及家長面談。
- 參加英語入學測驗（1~8 年級）。
- 兩張近照
- 簽署本校學生及家長手冊的「內容確認書」。
- 簽署網際網路與安全同意書
- 簽署反霸凌合約。

請注意，欲就讀一年級者需於該入學年度 9 月 1 日年滿 6 歲。

如有名額，本校接受符合入學條件及行為規範的學生。有不良行為紀錄或特殊需求者，本校可能進行個別評估。

在學學生可於該學年 3 月開始註冊下學年課程。表現優良的在學學生可優先註冊下學年課程。他們需重新填寫「繼續就學表」並繳交註冊費。

在學學生最晚需於三月底之前繳交註冊費及新的申請表，以保留下學年名額。屆時如未完成註冊，名額將開放給新學生。額滿時，新申請者將列於候補名單。

轉學

本校轉學採開放制，亦即學年中任何時期皆歡迎入學，只有學年的第四季不接受轉入學生。

轉入學生將比照學年初申請者進行評量。

學生可能因以下三項理由轉出：

- 個人意願：欲轉學者可填寫正式轉學申請表，隨時提交至辦公室向校長提出正式申請。
- 成績表現：未達本校最低標準者，將請該生轉學至符合其成績的學校。
- 行為表現：不符本校行為規範者，將請該學生轉學至符合其行為標準的學校。

基本生活守則

到校與放學時間

學生可提早到校於操場遊憩，等候校舍於早上 7:50 開門。本校教師會於 7:30 到操場督導，送學生到校的家長／監護人則需在 7:30 前負責督導。

下午同樣有教師在操場督導至校車駛離。學生應於放學後立即離開學校，除非有特殊原由，如本校體育活動、留校察看或應教師要求。因上述原因留校者將有教師督導。

學生放學後若選擇留在學校，需有家長／監護人在場督導。上課前及放學後參加非本校主辦之課程或活動，本校概不負責。

接送

早上會有交通指揮幫助車輛盡快進入校園，請注意交通指揮。我們建議家長提早出門到校，避開車潮。

非開放式校園

本校為非開放式校園。學生到校後，不得於當日放學前離開。校外人士需有本校人員帶領才能進入校園。家長欲於上課時間進入教室，需事先來電安排。

參訪時間

本校隨時歡迎家長與學校董事參觀。想要在上課時間拜訪者，請先與辦公室聯絡。

教師無法於上課時間陪同家長參觀。為了讓教師能專心教學，如需教師陪同參訪，請安排於非上課時間。如需與校長會面，請盡量事先預約。

緊急就醫及用藥

如需緊急就醫，本校教職員將視需要通報救護車或鄰近醫院。

學校人員不得給予學生醫療用藥，除非該藥品收於原始包裝中，並附有家長簽名之用藥說明及醫生處方籤，止痛藥等非處方用藥亦適用此規定。緊急狀況下，家長可透過電話授權學校人員幫助學生服藥。

傳染病

若孩子體溫高達攝氏 38 度以上，或在過去 24 小時腹瀉或感染流感，請家長務必讓他們留在家中。學校也會將體溫高達攝氏 38 度以上的孩子送回家。因生病而回家的學生不可在當日返回學校。孩子若有（但不限於）以下的傳染病或症狀，請通報本校辦公室：**H1N1 新型流感、腸病毒、水痘、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SARS）、流感、日本腦炎、單核球增多症、麻疹、腮腺炎、腦膜炎**，以及與該疾病或／及帶原者接觸可能導致嚴重健康問題的其他類似疾病。

本校與家長的溝通方式

FACTS 及本校網站被用於加強本校與家長之間的溝通。透過 **FACTS**，家長可立即取得孩子在本校的成績、作業、出席狀況及行為。**FACTS** 上的資訊定期更新，讓家長不會錯過任何有關本校與他們的孩子的重要宣布事項。家長需為自己在本校網站及 **FACTS** 張貼的內容及資訊負責。本校也會不定時發給紙本文書。請督促孩子回家立即將學校發出的所有資訊告知家長。

開放溝通及互助合作有助於營造正向、有效的學習氣氛，因此我們鼓勵家長與教師建立良好溝通管道，且應於學年初建立，而非等到需要處理的問題或狀況出現。

有時學生會將同學間的問題轉告家長，因此若得知難以處理的狀況，請先與教師溝通您的想法。如問題仍無法解決，可聯絡校長，校長會協助建立良好溝通管道、釐清誤會，並視需要幫助解決問題。

不論任何紛爭，家長不得自行與其他學生交涉。未得相關家長同意，本校不會提供其他學生或家長的電話號碼。

任何問題應竭力以善意、積極的態度化解。在問題出現時便努力嘗試找到彼此都能接受的解決之道，就能有效化解問題，並迅速、輕鬆地找到令人滿意的解決方案。應尊重並接納孩子的看法，在家長及教師未見面討論前，請勿隨意假設或認為已掌握所有相關資訊並做出結論。

操行規範

理念與規範

本校希望培養所有學生成為具備重要基督徒品行的人，能夠自律、自治及負責。學生操行基本守則來自本校的教學理念及目標。

本校支持並維護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道德、儀容與行為規範。具體行為規範是根據尊重他人權利、當地適用法律、保險規定、學校公物維護及教會規範。規範旨在幫助學生立足社會、提升品格、培養高尚情操並邁向快樂人生。

本校的操行與紀律規範採用愛與邏輯原則。以下守則適用於學校所有課內外活動，相關內容簡單明瞭，但無法詳列所有事項，望學生能以榮譽及尊重態度遵守本校規定。

安全規定

- 不得持有或使用非法藥物
- 不得持有或使用酒精飲料
- 不得使用暴力或威脅使用暴力
- 不得攜帶武器至校園
- 不得持有或使用危險物品
- 不得霸凌或威脅霸凌（請見反霸凌合約）
- 不得性騷擾或威脅性騷擾
- 不得濫用學校設施與設備
- 不得濫用網際網路（請見網際網路使用規定）
- 屢次與故意違反／拒絕遵守校規

違反安全規定的懲處

本校所有安全規定適用全部時間，包括放學後活動、課外教學，以及全校活動。違反安全規定將交由紀律委員會進行懲處，可能被停學或開除。

支援本校秩序與教學的規定及要求

本章節列出之規定及要求旨在符合以下目標：

1. 維持學校的運作秩序。
2. 維持學生的學習機會。不得在本校設施與教室出現干擾教學及學習的行為。
3. 協助學生瞭解他們的決定會如何影響自己與他人的生活品質。
4. 幫助學生發展於目前及未來營造健全社交互動的技巧和行為。
5. 幫助學生培養責任感與品格。

本校的愛與邏輯規定

1. 如同本校成人對待你的態度，用尊重的態度對待他人。
2. 你的行為、儀容、所有物不可造成他人的困擾。

行為相關問題，包括但不限於：

- a. 不使用英語（中文課以及教職員要求時除外）
- b. 透過戲弄、嘲笑、暴力或任何其他貶低他人的方式霸凌他人。
- c. 在學校或校外不誠實、偷竊、使用髒話或其他不當行為。
- d. 將垃圾或玩具等任何其他物品放在校園內外的不當地點。
- e. 在校園或學校活動不恰當地公開示愛
- f. 未經教職員許可便離開校園。
- g. 家長或學生對學校的毀謗言論
- h. 不服從教師與／或破壞課堂秩序

儀容相關問題，包括但不限於：

- a. 穿著撕裂狀或有破洞的衣物。
- b. 衣物的標語或圖案違反基督教價值觀或為幫派記號。
- c. 衣物過於緊身，讓人能看出內衣或身體。
- d. 短褲或裙子過短。短褲或裙子的長度必須超過學生立正時的指尖位置，包括禮服的開衩。

- e. 露肚、露出肩膀、露出背部肩胛骨或露出乳溝的上衣，包括畢業典禮的禮服。
- f. 在室內戴帽子、頭巾或兜帽。
- g. 不符健康自然樣貌的化妝、髮色與指甲油。
- h. 大型耳環等可能造成安全問題的首飾，以及在休憩玩樂或體育課時可能意外傷害他人或佩戴者的類似飾品。

所有物相關問題，包括但不限於：

- a. 在上課時間拿出內容含有違反基督教價值觀之不當詞語或圖案的漫畫書、電腦／電玩遊戲、CD、DVD 與紙牌。
 - b. 使用可攜式電子裝置，如掌上電子遊戲機、收音機、CD 播放器、MP3 隨身聽、智慧手錶、iPad 等。
 - c. 未將手機關機並／或放到背包。手機應關機並放到學生的包包或小房間／置物櫃。
3. 若您的行為、儀容或所有物造成別人的問題，將被要求解決問題。
 4. 若無法或選擇不解決問題，教職員將採取適當處分。處分將根據相關狀況與人員而定。教職員會根據當時的資訊進行最佳判斷。
 5. 若學生與／或家長認為處分不公，可要求舉行「正當程序」聽證會。正當程序聽證會不需要太過正規，主要是讓相關人員一起分享與討論該狀況的相關資訊。若討論出現能為該狀況帶來

不同解讀的額外資訊，或證明處分不恰當，可根據該狀況的特殊性更改或取消處分。

校規與要求的核心信念

每位學生都是擁有獨特個人、社交與教育需求的獨特個體，因此每個懲戒狀況必須視個案處理。若不當行為的處分適於該名獨特學生與獨特狀況，便能成為最佳的學習機會。若孩子能瞭解自己的行為與後果之間的合理關係，孩子從犯錯學到教訓的機率就會大幅提升。

本校教職員在處理學生懲戒事宜時，致力遵守一套引導核心信念。這些核心信念引導我們制定個人化懲戒，並幫助學生理解其行為與後果之間的合理關係。

由於這些核心信念是我們進行專業決策時的指路明燈，本校教職員鼓勵家長在我們的處置方式看起來不符合這些核心信念時，提出意見與問題。

本校的愛與邏輯核心信念

以下核心信念概述本校全體教職員之專業行為與態度：

1. 全力維護學生與教師的尊嚴與自尊。
2. 指導並要求學生在不造成他人困擾的狀況下，解決他們的問題或他們製造的問題。
3. 給予學生做決定的機會，並讓他們承擔後果，無論後果好壞。
4. 不當行為會盡量以自然或邏輯結果法來代替處罰。
5. 不當行為會被視為學生學習解決問題以及為現實社會進行準備的機會，而非學生冒犯學校或教職員。
6. 鼓勵學生在覺得處分不公時，要求舉行「正當程序」聽證會。

7. 學校的問題由學校人員處理。犯罪活動將被通報相關當局。

班規

1. 尊重身為教師的我，就像我尊重你那樣。
2. 行為不可造成他人的困擾。
3. 若造成問題，會被要求解決問題。
4. 若無法解決問題或選擇不解決問題，我會採取適當處置。處置將根據相關狀況與人員而定。
5. 若我的處置看起來不公平，請輕聲對我說「我覺得不公平」，然後讓我們好好討論。

網際網路使用

本校透過高速 ADSL 連線，提供學生電腦上網連結全球資訊網。網際網路連結旨在作為學習工具，讓老師及學生利用全球教育資源輔助圖書室館藏及課堂教學。

本校規定，任何網路存取科技的使用應秉持負責、守法與合乎道德的態度，否則將終止其網路使用權。所有學生必須先簽署網際網路學生合約，才能使用學校的電腦、iPad 或網路。

個別使用者、學生及成人應為個人之網路使用負責，並只將網路及利用網路資源的科技用於教育目的。

負責的網路使用者應：

- 措辭合宜。
- 態度禮貌。
- 不發送冒犯他人的資訊。
- 參考資料時遵守智慧財產權並標示作者出處。
- 不篡改系統或增刪、修改、毀損他人檔案、資料或軟硬體。
- 不使用系統從事非法或商業活動。
- 不使用電腦在上課或放學時間霸凌、騷擾、恐嚇、毀謗他人。
- 不會在上課或放學時間不當使用社群網站。
- 不會造訪含色情、仇恨或歧視、毒品以及類似內容的網站。

負責的網路使用者應注意：

- 使用網路是學校給予而非學生必然的權利。
- 本校網路僅可為教育目的使用。
- 不保證下載內容絕對保密。
- 學生不得揭露任何使用者的個人資料，如地址、電話、信用卡號、國民身分證號等。
- 不得帶食物及飲料至電腦教室。
- 違反上述規定者，可剝奪其網路使用權及／或給予懲戒。

校車守則

學生應遵守下列規定，否則學校可取消其搭乘的權益。

1. 司機及校車管理者全權安排校車及車上學生，學生應迅速配合其指揮。
2. 學生應搭乘分配的固定校車。
3. 除非有家長及辦公室人員的書面許可，同學只可於同一地點上下車。
4. 司機可要求同學依指定座位入座。
5. 乘客：
 - a. 於座位上端正坐好並繫上安全帶。
 - b. 不可亂丟物品。
 - c. 收好個人物品，不亂動。
 - d. 禮貌對待共乘同學。
 - e. 使用耳機聽音樂。
 - f. 不可玩內容含暴力或暗示暴力的遊戲或看相關的影片。若內容不適合一年級觀看，就不適合在校車玩或看。
 - g. 絕對不可破壞或汙損校車。

出缺席

學生必須出席課堂才能獲益與學習精進。為了令本校人員不負所托，讓您的孩子受到最好的教育，學生需正常配合出席所有課堂。成功的教育需家長、學生及學校人員全程密切合作，其中最重要的關鍵就是學生正常出席，因為我們無法教導缺席的孩子。

守則

- 所有出席紀錄皆為永久性且會記在成績單與 **FACTS**。
- 缺席紀錄從學生每學期第一天上課開始計算。
- 早上 **8:00** 後進教室的同學會被記為遲到。
- 遲到超過 **30** 分鐘的學生將被記當日缺席半天。
- 曠課同學應自行找老師討論是否可補齊未完成之作業。
- 遲到 **3** 次等同曠課 **1** 次，將比照懲處。
- 所有校外活動的出缺席也合併入出席率計算。
- 因任何原因缺席（包括請假與曠課）每四分之一學年(quarter) 超過 **7** 天或每學年超過 **28** 天，學生可能無法升到下一個年級。

晚到與遲到以及請假和曠課

欲事前請假的學生需從本校網站列印請假單，在相關人員簽名後於請假日 **3** 日前交到辦公室。

若學生臨時需要晚到或請假，家長可來電或用電子郵件告知。針對請假與晚到的狀況，每缺席一天，學生有兩天時間補做作業。

可接受的請假或晚到事由：

- 因受傷或生病無法上課。如需請假超過連續 2 天，需有醫療照護者之書面證明。
- 近親喪事（父母、兄弟姊妹、祖父母、姨叔堂表親）或其他重大個人或家庭事件。
- 安排於上課日之醫療、牙科或心理健康檢查。家長需證明（如出示健康中心單據）該檢查無法安排於非上課時段。
- 重要宗教節日。
- 校車耽誤。
- 其他學校行政委員會認可的特殊狀況。

重要事項，請注意：有些家長認為來電或紙條告知教職員便可準假或晚到，這是錯誤的。

即使家長事先有聯絡辦公室仍算曠課的事由：

- 因受傷或疾病需長期且重複缺席。於此狀況，家長需提交醫療或照護單位之書面證明，說明該生身體狀況不適合上課。
- 家庭出遊。
- 出國旅遊。
- 因宗教或習俗節日請假，請假長度超過學校行事曆所列。
- 逃學。

不接受之遲到事由：

- 交通壅塞。
- 個人因素。

學制說明

每學年共2學期，每學期18週。每學期前9週結束後，會公佈期中成績，學期結束後1週公佈學期成績。學生永久紀錄（成績單）僅列期中與學期成績。

學校會每隔兩星期寄出報告學習進度。

評分方式

1~2 年級：	E	優良
	S	合格
	N	需改進

3~8 年級

<u>百分比</u>	<u>等級</u>
97~100%	A+
93~96 %	A
90~92 %	A -
87~89 %	B +
83~86 %	B
80~82 %	B -
77~79 %	C +
73~76 %	C
70~72 %	C -
67~69 %	D +
63~66 %	D
60~62 %	D -
0~59 %	F
未完成	I

ELL 課程

專有名詞說明

ELL：英語學習者(English Language Learners)，亦即任何學習英語且英語非其母語的學生。根據其他本校文件，一律使用英語學習者這個名詞。本校知道對許多語言學習者來說，英語可能是他們會說的幾種語言之一。

WIDA：WIDA 聯盟是由美國州立學校與國際學校所組成的團體，其宗旨共同是共同開發能為 ELL 提升教育公平性的標準和評量。本校使用的 WIDA 評量包括 Kindergarten W-APT、WIDA Screener 與 WIDA Model。

WIDA 分級

WIDA 分為六個語言流利程度或等級：

1 初入門 (Entering)	在視覺與圖像輔助下，能知道並使用最基礎的社會語言和最基礎的學術語言。
2 形成 (Emerging)	在視覺與圖像輔助下，能知道並使用一些社會英語和一些學術語言。
3 發展 (Developing)	在視覺與圖像輔助下，能知道並使用社會英語和一些特定學術語言。
4 拓展 (Expanding)	能知道並使用社會英語和一些專業學術語言
5 過渡 (Bridging)	能知道並使用社會英語和所屬年級教材的學術語言
6 流利 (Reaching)	能知道並使用社會與學術語言，流利程度達到 WIDA 評量的最高等級。

入學

根據年級與在校就讀學期數，所有母語非英語的 1 至 8 年級學生在入學時需接受 **Kindergarten W-APT** 或 **WIDA Screener** 評量。評量會評測每位學生的英語流利程度，讓招生團隊與 **ELL** 團隊瞭解學生的英語程度。該評量以及申請入學過程的其他文件和面談紀錄，會幫助本校將學生安排在適當班級。

本校 **ELL** 課程之目的及目標

本校 **ELL** 課程之目的是確保學生在脫離該課程時，達到學術語言流利性。**ELL** 課程的目標是輔導學生一邊上一般課程，一邊獲得最佳的語言學習環境，進而提升學生的學習效果。

ELL 課程提供的支援

- WIDA 評量 1 和 2 級，1 至 4 年級學生

此程度的學生在英語語言藝術課時，會有部分時間被調離原班級，加入輔導課。這種英語程度是初階程度，因此除了平常課堂教育，可能需要更多一對一輔導。

WIDA 評量 1 和 2 級的學生會獲得 ELL 教師與導師的課堂區分教學。ELL 教師還會與導師和其他教師緊密合作，確保使用區分教學方式，以滿足本校 ELL 學生的需求。其中包括根據 ELL 學生的需求規劃時間、活動與教材。

- WIDA 評量 1 和 2 級，5 至 8 年級學生

英語流利程度為 WIDA 評量 1 和 2 級的 5 至 8 年級學生將被安排至 ELL 加強班。加強班之目的是幫助學生建立穩固的英語基礎，讓他們得以在一般課程與輔導課取得成功，以及擁有更美好、成功的未來。ELL 加強班針對一般課程進行調整、提供輔導，並營造關懷的學習環境，進而提供充滿挑戰性與成就感的課程。加強班的目標是提升學生在英語以及所有學科的聽、說、讀、寫能力。

- WIDA 評量 3 和 4 級融入式(Push-in)與脫離式(Pull-Out)輔導，1 至 8 年級學生

WIDA 評量 3 和 4 級的 1 至 8 年級學生會獲得 ELL 融入式與脫離式輔導。

WIDA 評量 3 和 4 級的學生會獲得 ELL 教師與導師的課堂區分教學。ELL 教師還會與導師和其他教師緊密合作，確保使用區分教學方式，以滿足本校 ELL 學生的需求。其中包括根據 ELL 學生的需求規劃時間、活動與教材。

脫離式輔導課會視需要進行，並由 ELL 教師與導師共同決定。

- WIDA 評量 5 級以上（脫離），1 至 8 年級

WIDA 評量 5 級代表學生在所屬年級的英語流利程度幾乎達到母語等級。此程度的學生只需一點 ELL 輔助便能上班級的一般課程，而且他們應該能在所屬年級取得成功。學生的 WIDA 評量總成績達到 5 級，便可脫離 ELL 課程。

分級與脫離測驗

接受 ELL 課程期間，學生將參加 WIDA Model 測驗。此測驗於 11 月和 4 月舉辦。學生的 WIDA 評量總成績達到 5 級，才能脫離 ELL 課程。此外，為了在 ELL 課程期間持續進步並脫離課程，學生必須在上課班級用越來越少的 ELL 輔導，展現自己擁有足夠的英語能力和技巧。

課程與教學

ELL 教師使用的課程會根據導師的教學內容。ELL 教師會輔導 ELL 學生，幫助他們取得更好的學業成績。

為確保本校畢業生符合學業標準，ELL 加強班的學生不適用本校的一般 8 年級畢業規範。合格完成 7 年級學業並合格滿足 ELL 加強班脫離要求的學生需填寫 8 年級繼續就學表，並在符合 8 年級畢業要求與達到 WIDA 評量測驗 3 級以上，才能於 8 年級畢業。

家長面談

本校於每學期中固定舉辦家長面談，且家長必須出席面談。辦公室會事先進行安排，如家長在指定時間無法出席，應與老師或辦公室另外安排時間。

家長面談對雙方都是非常重要的溝通管道。老師能向家長分享孩子近期在校學習及行為表現，家長也能讓老師瞭解自己的看法，

對教學帶來幫助。學校每年行事曆上會明列家長面談日期，有時學生必須陪同家長出席。如需翻譯人員，請家長自行安排，因為學校未必能夠在特定時間提供翻譯。

老師或家長隨時可主動安排家長會談，但需於放學後或配合老師的日常工作。

英語加強輔導

基於道德考量，本校禁止教師在課外收費私下對學生授課，但教師通常願意課後額外輔導有需要的同學。

本校基本上不鼓勵同學到補習班等機構補習英語。我們認為英語補習通常對學生成績並無幫助，而這是根據我們多年的觀察。

- 補習班通常會給作業，讓學生無法專心完成學校要求的課業，而導致成績退步。
- 補習可能占過多課外時間，讓同學無法認真完成學校作業。
- 放學後上太多課程，可能使孩子視學習為無趣的工作，而無法熱愛並珍惜學習機會。
- 課後家教常幫孩子完成功課，因此學生雖然交出完美作業，卻無法通過考試。這些孩子通常不願在學校做作業，而想回家讓家教幫忙。
- 補習常養成不正確的英語使用，俗稱「中式英文」。
- 孩子需要時間玩樂，如學習時間過長，再多的知識也無法吸收。他們需要休息一下。

- 孩子也需時間與家人相處，讓家庭的愛與支持塑造他們未來的發展。

學生成就獎勵

本校行政部門及教職員非常榮幸，能褒揚學業及其他方面表現優異之學生，以下為表揚方式：

- **風雲榜(Dean's List)**
每半學期頒發給各科成績皆 A 的學生。
- **榮譽榜(Honor Roll)**
每半學期頒發給各科成績皆為 B 以上的學生。
- **全勤獎**
頒給整學年末因任何原因缺席（包括請假與曠課）與遲到（包括晚到）的學生。
- **校長獎**
每學年末頒給各年級 1 名在誠信、品性、勤奮、學業及對學校貢獻表現傑出的學生。

學業觀察期

本校相當重視學業及學習狀況，而成績可直接反映學生程度。學校有義務提醒表現不佳的學生重新專注於學業，學業觀察期 (Academic Probation) 就是幫助同學重新掌握學習重心的方式。期中或期末成績表現如下的學生將被列入學業觀察期：

- 任何科目成績未達C-。
- 累積平均成績百分比未達69%。
- 有學習障礙的學生表現未達IEP設定之目標。

針對列入學業觀察期的學生，學校將：

- 請家長、學生及老師共同會談討論替代方案，如個人家教。若同學期中或期末表現優於學業觀察期標準，將可退出。
- 取消同學部分權利及／或課外活動。
- 要求同學留校接受督導完成作業。
- 可能對學生實施在校停學，這代表學生將與班上隔離並需完成他們的作業。

每兩週重新檢視學業觀察期狀態。每學期末檢討持續列入之學生的狀態，可視狀況要求同學辦理轉學。

課本說明

每學年初發給課本以及學校相關帳號的使用者名稱，例如 TAAS 電子郵件、科學、大英百科與任何學校訂閱的網路資源。同學有義務維護課本良好狀態，並不洩漏自己的使用者名稱與密碼。如課本遺失或有不合理損壞，將收取包括運費之全額替換費用。

請注意！若自行將本校課本帶出影印，已屬侵犯智慧財產權。若因 IEP 而需要借多餘課本回家閱讀，每本課本需繳交新台幣 2,000 元押金。因多餘課本數量不多，所以僅限具備特殊需求的學生可借閱。

成績單發給

本校免費提供5份成績單，若需要索取5份以上，將另外收取每份新台幣150元。如未繳清學校學雜費，將不會發給成績單。

8 年級畢業

8 年級學生滿足以下條件者，將於畢業時發給學位證書：

- 至少最後一學期於本校就讀
- 除因學習障礙而以符合本校學習支援規定制定的 IEP 外，所有學科的最後成績沒有任何 F
- 出席率及操行表現合格
- 於辦公室結清完成所有帳單

若學生未符合上述條件之一，招生委員會(AdCom)會視個案狀況審核學生能否畢業。

其他學習機會

社區服務計畫

本校致力幫助他人。學生將有機會於在學期間的特定日子到校外鄰近社區、台北市或更遠地區服務。若您知道任何本校學生可參與的服務計畫，請聯絡校長。學生求學生涯中，社區服務是申請大專院校常被問到的經歷，而且服務他人本身就是受祝福的事並能豐富人生。

校外教學

校外教學具備教育意義，而非只是玩樂。校外教學費用含於註冊費中，歡迎家長向老師或校長建議富教育性的校外教學計畫。參加學生應穿著正式校服並攜帶下列物品：

- 水壺
- 零用錢（由家長自行決定）
- 午餐袋或午餐費
- 舒適的衣物及鞋子
- 本校學生證

野外教育

6、7 年級學生需參加 1 週的 **Camp Taiwan** 或其他野外教育活動，4、5 年級也會參加 2 天 1 夜的野外教學活動，這是探索大自然奧妙並體驗動靜態野外活動樂趣的快樂時光。

4 至 7 年級學生皆應參加。拒絕參加者視學校人力可能仍需到校，並於當週完成交代的作業。參加該活動將算入平時出席率，所以未出席將依平時的出席規定進行處理，且無法退費。

校規適用於野外教育活動。若孩子的行為被判定有可能危害自己或他人，或其行為顯示他們不想全心投入，本校可能要求家長接回孩子。

8 年級短宣服務隊

每一年，8 年級學生會參加規定的短宣服務隊。此活動旨在讓他們脫離舒適圈，並瞭解那些資源不如大多數本校學生的人們是如何生活。服務地點通常為外國，內容是讓學生參與社區服務並和來自不同國家與文化的人們交流。雖然會安排觀光旅遊的時間，但主要目的是針對拜訪對象的需求，幫助進行人道協助工作。服務隊去過的服務地點包括印度、菲律賓、蒙古、中國與柬埔寨。

若學生的操行表現不符合本校標準，該生可能被要求留在家並做其他作業。校規適用於短宣服務隊活動。若孩子的行為被判定有可能危害自己或他人，或其行為顯示他們不想全心投入，本校可能將孩子送回。

課後活動

本校提供各種課後課程可自由參加，包括但不限於籃球、機器人學、足球、體操、烹飪、西洋棋、音樂、中文等。課程每半學期更動，並需額外付費。

費用說明

繳費須知

學校經營立足於穩定的財務狀況。家長或監護人必須為孩子的學費負責，並於學生入學前簽署同意書，表示會於指定時間內繳清帳單。

帳單需正常繳費。如延遲繳費達**30**天，可能需請該生退學。

如有款項尚未結清，學校不會寄發成績單給該生或其他學校。此外，如款項尚未結清，本校也不會寄發期末成績表。

報名費及註冊費不含於學期費用中，繳費期限分別依申請及註冊期間而定。

多名子女就讀優惠

如家中多名子女就讀本校可享就讀優惠。第一位子女不享優惠，第二位子女享**95**折，其餘子女享**95**折。優惠僅適用學費，並不包含其他費用，如註冊費、ELL、校車、LS費用等。

轉學生收費方式

轉學生需付全額註冊費。若在學期中之前入學需付該學期全額學費；於學期中之後入學者，則付一半學費。

其他所有費用可依入學日期按比例收費。

課後活動費用

請注意，放學**15**分鐘後（週一到四為**15:45**，週五**14:35**）未將孩子接走或前來督導者，將依每**15**分鐘新台幣**250**元收費。



台北復臨美國學校

學生及家長

學生手冊內容確認書

本手冊的編纂是為了幫助所有學校相關人員。雖未詳列所有內容，但已囊括台北復臨美國學校學生及家長的重要基本需知，以及本校的要求。學生與家長應確實讀過每一部分，瞭解本校規定，然後皆於確認書上簽名。學生需將本頁與其他必要入學文件交至學校辦事處。

在下方簽名代表您已確認並瞭解本手冊內容，包括限定科技使用之AUP（Acceptable Use Policy，可接受的使用方式）。

請自存下列部分之清晰影本

學生姓名：_____年級_____

家長姓名：_____

我們已閱讀並瞭解《TAAS學生及家長手冊》所列的資訊、規定及違反之後果；我們一家人已看過並同意於書面與精神上遵守手冊所有規則、規定及守則。

學生簽名：_____日期：_____

家長簽名：_____日期：_____

